

# 怀安县人民政府文件

怀政呈〔2023〕12号

签发人：郝迎光

## 怀安县人民政府 关于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河北局监督检查问题 整改情况的报告

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河北局：

2023年4月3日至7日，贵局对我县非煤矿山安全监管工作进行了监督检查，并于4月7日通报了检查发现问题，下达了《加强和改善安全监管建议书》（冀非煤安全监察四建议〔2023〕12号）和《国家矿山安全监察非煤矿山安全监察移送书》（冀非煤安全监察四移〔2023〕2003号），对如何结合工作实际抓好整改落实提出了明确要求，给予了我们极大的指导和

帮助，有效提升了从业人员素质和能力。现就整改落实情况和下一步工作计划报告如下：

## **一、整改工作情况**

我县对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河北局的监督检查高度重视，收到建议书后，县政府主要和分管领导分别做出批示，要求认真对照整改，按时反馈情况。为做好整改工作，组织相关部门召开了专题会议进行研究，针对存在的问题进行了安排部署，明确了整改方向。按照建议书中提出的三大项问题，一一进行了整改落实。

### **（一）非煤矿山安全专项整治有差距**

**1. 对辖区内关停非煤矿山企业进行评估后，未研究制定整改达标无望非煤矿山关闭退出机制，未制定非煤矿山关停数量、名称、时间进度清单。**

此次矿山专项整治行动之前，我县已于2017年制定了《怀安县推进矿山有序退出实现行业绿色发展工作方案》，明确了矿山退出名单，并逐年制定具体矿山退出方案，怀安县原有矿山企业24家，截止目前已关闭取缔16家，且生态修复已全部完成，并通过了专家验收。怀安县现有矿山企业共计8家，其中1家（怀安县金山石墨开发有限公司）已关闭，因涉法涉诉问题采矿证暂时未注销。其余7家矿山，我县结合已经研究制定的《怀安县矿山整合重组工作方案》整合重组。7家矿山整合重组后保留4家开采区块，其中张家口华贵矿业有限公司寺沟

铁矿作为单独保留矿山不需要编制整合方案，其他 3 个整合重组区块委托第三方技术单位开展整合矿山的资源储量摸底调查工作，编制了 3 个整合区块重组方案，已上报省自然资源厅组织评审。我县将持续加大工作力度，确保矿山专项整治工作稳步推进。

## **(二) 安全监管责任落实有差距**

**2. 全县非煤矿山数量统计口径不一致，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统计 8 家，应急管理局统计 7 家。**

经调查，怀安县金山石墨开发有限公司已于 2021 年 8 月 16 日通过了县政府组织的关闭联合验收（但因涉法涉诉问题该矿山企业采矿证暂时未在系统注销），所以在开展非煤矿山专项整治工作时，县自规局未提供该企业名单。该企业现已关停，在其未销号前，我县将其继续列入巡查范围。

**3. 怀安县安全生产委员会领导变动后，未及时更新修订《怀安县安委会领导安全生产责任清单》和包联企业名单。**

目前，我县政府个别领导还在调整之中，相应的县安全生产委员会领导也需调整。待调整完成后，我县将及时更新安全生产责任清单及包联企业名单。在调整包联领导之前，我县坚决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工作重要指示批示精神，严格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和省、市、县安全生产工作会议精神，不断提高安全生产工作政治站位，强化红线意识、底线思维，坚持统筹发展和安全，扎实开展全县安全生产重大事故隐患专项

排查整治行动。五一之前怀安县委办、政府办印发了《县领导包联乡镇、园区督导检查安全生产工作方案》（怀安办文〔2023〕15号），严密做好县级领导包联乡镇、园区督导检查安全生产工作，坚决遏制重特大生产安全事故，确保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 **4. 未在当地主要媒体或网站上公示怀安县 2021 年闭库销号的 25 座尾矿库。**

针对贵局检查我县安全生产工作时提出关于 2021 年闭库销号的 25 座尾矿库未在主要媒体网站公示问题，我县立即安排县应急管理局收集 2021 年闭库的尾矿库相关信息，并于 2023 年 4 月 7 日，在怀安县人民政府网站及时进行了公示。同时要求相关部门，今后所有尾矿库完成闭库销号工作后要第一时间在怀安县人民政府网站进行公示。

#### **5. 辖区停用时间超过 3 年的 21 座尾矿库至今未完成闭库治理销号工作。**

目前我县停产超过 3 年未完成闭库治理销号的尾矿库共 21 座。我县积极推进长期停用尾矿库闭库治理销号工作，其中河北安核公司参与闭库治理的 19 座（现已批复 8 座预计 2023 年底完成闭库治理工作，剩余 11 座预计 2024-2025 年底完成闭库治理工作）。剩余 2 座尾矿库，已纳入我县渡口堡乡全域治理项目，由张家口地质三大队负责勘探、设计、施工，此项工作正在积极推进中，计划明年年底前完成闭库治理销号工作。

#### **6. 2022 年未按照怀安县《非煤矿山安全生产工作协调联动**

## **机制》开展联合检查行动。**

2022年受新冠疫情影响，我县经济发展、日常工作开展均受到很大影响，县域内非煤矿山企业生产时断时续。根据疫情防控管理规定，为减少人员聚集，我县未开展联合检查行动。2023年，是经济复苏年，尤其非煤矿山行业均有复工复产意愿，为促进全县矿山企业安全生产工作有序开展，确保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和社会稳定，2023年5月9日，我县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制定并印发了《怀安县2023年矿山行业安全生产联合检查工作方案》，并要求各相关部门严格执行，持续深化我县矿山行业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和督导检查，坚决防范遏制各类事故发生。

### **（三）企业方面存在的问题**

**7. 张家口华贵矿业有限公司尾矿库监测监控系统显示端关闭。**

针对华贵矿业有限公司存在尾矿库监测系统显示端关闭问题，县应急管理局督促该企业已于检查当日完成整改。对此，我县完善了巡查制度，安排相关部门对企业进行专项督导，要求企业不得擅自关闭企业监控系统显示端。并要求相关部门把视频监控系统运行作为重要检查内容，一经发现按重大安全隐患依法依规严肃处理。

**8. 怀安县华鑫矿业有限公司在采场不同方向设置的2个视频监控设备均不能覆盖采场全貌。**

针对该企业视频监控设备未能按照要求对采场全貌进行覆盖。

我县应急管理部门已督促该该企业于2023年4月7日完成整改。同时要求县应急管理局开展定时现场检查和不定时的线上抽查，确保所有矿山企业视频监控系统正常运行，一旦发现问题能够第一时间督促整改。

## 二、下一步工作安排

我县以此次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督导检查为契机，认真研判当前非煤矿山形势，举一反三，落实好属地责任。

**（一）提高政治站位，树牢安全发展理念。**我县将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指示精神，充分认识当前矿山安全生产形势的严峻性和复杂性，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切实转变矿业发展理念，以构建矿山高质量发展格局为主线统筹好发展和安全，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已全县矿山专项整治为抓手，推动非煤矿山走规模化、集约化开发的道路，以高质量发展实现本质安全。

**（二）吸取事故教训，深入推进非煤矿山安全专项整治。**深刻认识小型矿山的危害性，吸取近期内蒙古“2.22”露天煤矿边坡坍塌事故、四川巴中市五铜包铁矿“2.26”较大顶板事故教训，消除畏难情绪，进一步坚定做好非煤矿山安全专项整治工作的决心和信心。针对“非煤矿山数量大幅下降”的目的，我县将严格按照非煤矿山专项整治方案要求，关闭不符合标准的非煤矿山企业，并积极推进矿山整合。加强领导，定期调度，及时研究解决推进过程中出现的问题，以强有力的举措，确保

如期完成专项整治工作任务。

**（三）强化对停产停建非煤矿山的安全监管。** 我县安委办严格落实《河北省安委会办公室印发的停产停建非煤矿山安全监管三项措施》。一是严格执行包联包保、驻矿盯守、巡视巡查、炸药管控、封闭露天采场出入口等措施。二是加强限电管理，对于不需要通风排水的停供动力电；对需要维护的，认真核查其正常通风、排水或者整治所用电量，严格按核准的用电量控制用电负荷，严禁超额供电。三是利用视频监控、卫星图片等手段，严防企业明停暗开或擅自组织生产。

**（四）落实监管责任，着力提升监管效能。** 一是进一步明确各部门监管责任分工，统一矿山数量统计口径，每处非煤矿山明确安全监管主体。二是进一步完善协调联动监管机制和信息共享机制，建立各部门协调联动工作制度，提升安全监管合力。三是加快对全县停用时间超过3年的21座尾矿库闭库治理销号进度，对已经闭库销号的尾矿库及时公示。



